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文件

云农办牧〔2018〕129号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转发农业农村部通报 广东东莞部分屠宰场注水牛肉问题查处 情况工作文件的通知

各州、市农业（畜牧兽医）局，省动物卫生监督所：

现将《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广东东莞部分屠宰场注水牛肉问题查处情况的通报》（农办医〔2018〕17号）转发你们。请各地高度重视，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和牛羊屠宰管理，严厉打击私屠滥宰等违法行为。我厅近期将对全省生猪定点屠宰环节质量安全开展专项检查，各地要认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并及时将此次事件查处情况通报本地屠宰厂（场），督促屠宰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切实维护屠宰

肉品质量安全。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2018年5月9日印发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文件

农办医〔2018〕17号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广东东莞部分屠宰场 注水牛肉问题查处情况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畜牧兽医(农牧、农业)厅(局、委、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

4月10日,媒体报道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清溪镇和黄江镇3家活牛屠宰场注水,我部对此高度重视,部领导批示要求加大督办查处力度,坚决取缔非法屠宰厂(场)。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事件查处情况

事件发生后,广东省农业厅立即召开专题会议,责成东莞市农业局迅速开展应急处置,派工作组现场督导,并在全省范围内迅速

开展牛羊屠宰专项整治。东莞市农业局在当地市委、市政府组织下,立即会同公安部门,对清溪镇、茶山镇、黄江镇屠宰场牛肉注水问题进行查处,查封待宰牛羊,关停3家涉事屠宰场,移交公安部门调查取证;组织开展全面排查,对存在屠宰操作不规范、环境卫生条件差等问题的8家牛羊屠宰场停业整顿。目前,当地公安机关已抓获涉案人员32人,刑事拘留15人。

据查,茶山镇屠宰场从2018年2月27日开始营业,至4月10日期间共屠宰活牛405头,注水15头,出场牛肉全部在东莞市销售。清溪镇屠宰场从2015年6月1日开始营业,每天屠宰活牛5-6头左右,该屠宰场从2018年2月上旬开始注水,注水活牛数量占日屠宰量50%左右,出场牛肉销往东莞、深圳等地。黄江镇屠宰场从2013年1月开始营业,每天屠宰活牛10头左右,该屠宰场从2017年7月开始注水,注水活牛数量占日屠宰量50%左右,出场牛肉销往东莞、深圳等地。

二、各地应切实加强监管措施落实

此次事件反映出一些地方屠宰管理中仍然存在薄弱环节,场外屠宰、注水等违法行为仍时有发生。各地要认真吸取教训,深刻总结经验,进一步提升屠宰监管能力。一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要及时将此次事件查处情况通报本地屠宰厂(场),要求屠宰厂(场)引以为戒,加强自律、诚信守法经营,严格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二是要加强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管理。要进一步加强屠宰

企业监管,切实做好生猪屠宰资格审核清理工作,坚决制止生猪屠宰厂(场)将场地出租用于宰杀牛羊的行为。三是加强牛羊屠宰管理。要按照《生猪屠宰管理条例》要求,完善地方法规规章,及时出台本省牛羊屠宰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牛羊屠宰管理。四是深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我部将于近期部署开展新一轮“扫雷行动”,各地要继续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重点品种的排查力度,强化部门联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五是强化舆情监测。要及时掌握屠宰行业相关舆情信息,确保有关问题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18年4月26日

